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2-005

##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华东重机高端智能港口装备生产基地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项目终止概述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业务发展战略调整，拟终止“华东重机高端智能港口装备生产基地”项目。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与江苏省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管委会签署《协议》，同意解除2020年11月16日签订的《产业发展协议》。

公司于2022年2月1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华东重机高端智能港口装备生产基地项目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终止华东重机高端智能港口装备生产基地项目事项不涉及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无需获得有关部门批准，本次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拟终止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0年11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公司拟与江苏省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管委会签署《通州湾示范区产业发展协议（试行）》（简称“《产业发展协议》”），公司拟投资人民币10亿元在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建设“华东重机高端智能港口装备生产基地”项目。按照规划，项目用海面积合计约158亩（具体面积及四至范围按自然资源和规划部门核准为准），项目达产后具备年产200台智能轨道吊、24台智能轻型岸桥的生产能力。公司于2020年11月16日与江苏省通州湾江海

联动开发示范区管理委员会签署了本次《产业发展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3 日、2020 年 11 月 17 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69）、《关于公司对外投资进展暨签署投资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3）。

### 三、终止项目的原因

由于疫情对全球经济的影响，行业发展受到了较大冲击，未来的不确定性较大，项目开展的时机条件尚不成熟，同时综合各方面因素，公司拟终止“华东重机高端智能港口装备生产基地”项目。经公司与江苏省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管委会协商，双方一致同意解除 2020 年 11 月 16 日签订的《产业发展协议》。

### 四、解除协议的主要内容

#### （一）协议双方

甲方：江苏省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 （二）协议内容

根据项目实际，在平等协商、自愿互谅的基础上，本着诚实守信原则，甲乙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1、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解除 2020 年 11 月 16 日甲乙双方签订的《产业发展协议》。除本协议约定事项，《产业发展协议》约定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终止，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2、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乙双方同意，各自承担在《产业发展协议》订立至解除期间产生的任何形式的费用和损失。

### 五、终止项目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华东重机高端智能港口装备生产基地项目终止，是由于公司业务发展战略调整，符合公司的长期发展规划，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终止项目预计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 六、备查文件

- 1、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2月19日